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1〕1号

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结束 防冻IV级应急响应 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鉴于寒潮对我市的影响趋于减弱，气温逐渐回升。依据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2021年1月1日15时30分结束防冻IV级应急响应。由于全市仍有部分地方夜间气温较低，请各镇街、管委会和各成员单位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继续做好低温防冻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生产生活秩序正常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1年1月1日

(此页无正文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值班室；国宁、光骏、彦斌、国少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1年1月1日印发

校对入：关文辉

打字：01